

茂名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茂环（电白）审〔2025〕10号

关于安乐水质净化厂二期扩容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茂名市电白区广业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报送的《安乐水质净化厂二期扩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安乐水质净化厂二期扩容工程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茂名市电白区迎宾大道北20号（地理坐标：东经111°00'47.586；北纬21°33'15.049"）。项目总投资9421.5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411.95万元。项目占地面积为12000平方米。项目设计总处理规模为20000立方米/天，全部为生活污水。污水处理工艺采用：提篮格栅+提升泵站+细格栅+精细格栅+沉砂池+应急调节池+初沉池

+A/A/O 生化池+二沉池+磁混凝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消毒出水；污泥处理工艺采用:污泥浓缩+污泥调理+高压隔膜压滤机。纳污范围包括茂名新城重点发展区（包括高铁片区、共青河片区）、电海片区，服务人口约 12.26 万人。二期扩容工程建成后,全厂总处理规模为 40000 立方米/天,其中生活污水 35000 立方米/天、工业废水 5000 立方米/天。全厂总回用规模为 6000 立方米/天,尾水排放总量为 34000 立方米/天。

二、我分局局务会议已对该报告表进行了审查。茂名市环境技术中心出具该项目技术评估报告（茂环技评〔2025〕72号）。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及技术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我分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须对污水处理构筑物进行封闭加盖设计，臭气收集后经生物除臭装置处理，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其他池体恶臭废气采取“加强设施通风+合理布置构筑物+厂区绿化”等措施减少恶臭气体无组织排放。有组织排放的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无组织排放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和甲烷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厂界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值。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收集的生活污水通过管道

排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经“提篮格栅+提升泵站+细格栅+精细格栅+沉砂池+应急调节池+初沉池+A/A/O生化池+二沉池+磁混凝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消毒出水”工艺处理后,通过专管排入安乐河。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2006年修改单的一级A排放标准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中的较严值。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泵、风机、空压机等设备生产运作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置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密闭隔离、减震消音等隔音降噪措施,同时加强设备日常保养维护,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其中西北侧临迎宾大道厂界噪声须满足4类标准。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废紫外线灯管、在线监测废液、废机油、废机油桶、化验室废液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污泥脱水干化后,交由有能力的单位处置;药剂废包装物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废生物除臭填料由填料生产厂家统一回收;生活垃圾、格栅渣沉砂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五)本项目建成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CODCr 277.40吨/年、氨氮 13.87吨/年、总氮 104.03吨/年、总磷 2.77吨/年以

内。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及废气处理设施的定期巡检和保养维护，落实员工的安全教育培训，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管理。

茂名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6月1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茂名市电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茂名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审批服务科，茂名市环境技术中心，茂名市生态环境局电白分局各股室(站)，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茂名市生态环境局电白分局驻行政中心窗口 2025年6月18日印发
